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苗栗縣頭份市公所

公告

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4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頭市社字第1140009891號

附件：

主旨：本市市民曾德炎君(民國49年8月13日出生，身分證字號：K12110****，設籍苗栗縣頭份市信義里11鄰和平路68號)於114年4月16日逝世，目前無家屬處理，倘公告屆滿無人認領，本所將依規定辦理喪葬事宜，家屬不得異議，特此公告。

依據：依據社會救助法24條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公告期間自公告日起25日屆滿。

市長羅雪珠